彰化縣112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國民教育輔導團藝術領域輔導小組
【美感藝術，有感未來！】
半線教師藝起來「素養教學百寶箱」實施計畫

一、依據

（一）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二）彰化縣112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三）彰化縣112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整體團務計畫。

二、現況分析與需求評估

（一）現況分析

1. 在縣內積極對 12 年國教課綱宣導之下，教師已逐步了解新課綱的精神，並有部分教師參與了如跨領域美感、藝術深耕等計畫的實施，已透過教學團隊及社群，進行素養導向課程與多元評量的設計與實踐，並獲致良好的成果，這些經驗值得與縣內其他教師分享。

2. 歷年在辦理研習過程中，皆能發掘學校教師臥虎藏龍，透過鼓勵現場教師將原有教學能量與基礎轉化為素養導向課程後進行實作，並與全縣教師分享，達到教師同儕互相激勵與共同成長的效果。

3. 目前本縣線上群組已累積上百位本縣藝術教師參與，成為能號召教師參與講座互相分享回饋的平台。

（二）需求評估

1.透過課綱轉化運用、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實務運作分享，一步步幫助教師因應 12 年國教課綱的實施，透過同儕的分享學習，教師更能從中汲取有益未來課程發展的經驗，並能明確找到學習或尋求協助的對象。

2.在設計校本課程與彈性課程的過程中，教師反應出期待有更多跨領域的素養教學案例、教學策略及素養評量實務相關示例，及實踐歷程的經驗分享提供參考。

3.邀請具實踐經驗的優質教師，並結合 2030 雙語國家方針及生生用平板政策，提供分享展能平台，激勵教師們在面對新課綱能互助合作，共同成長。

三、目的

（一）鼓勵教師將原有教學基礎轉化為素養導向課程，進行實作後與全縣教師分享。

（二）建立縣內藝術教師課程分享與展能平台，鼓勵教師透過教學策略與實務案例交流及專業對話，促進專業成長。

（三）建置本縣教學百寶箱素材資料庫，鼓勵縣內教師優質教學案例累積、流動與進化。

四、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主辦單位：彰化縣政府

（三）承辦單位：彰化縣舊館國小、彰化縣國教輔導團藝術領域輔導小組
（四）協辦單位：彰化縣田尾國中

五、辦理日期(時間、時數等)及地點(包含研習時數)
（一）時間：113 年 7 月 3 日、7 月 4 日、7 月 5 日，共 6 場次，每場次 3 小時，共計 18 小時。
（二）地點：彰化縣舊館國小。

六、參加對象與人數
（一）對象：藝術領域召集人、藝術教師、藝術領域輔導小組團員及有興趣的教師。
（二）人數：每場 25 人，共 6 場，計 150 人次。

七、研習內容
包含活動程序表、活動/課程內容、預定內外聘講師(姓名及單位職稱)、實施方式等

日期/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	科目	實施方式
1	113 年 7 月 3 日 09:00-12:30	雙語音樂教學 Easy Go	線西國小 丘維蓁老師(內聘)	音樂 雙語	工作坊
2	113 年 7 月 3 日 13:00-16:00	科技與美力結構的交會	竹塘國中 施明楓老師(內聘)	視覺 數位	工作坊
3	113 年 7 月 4 日 09:00-12:30	數位雙語音樂任我行	彰泰國中 許恩綾老師(內聘)	音樂 雙語 數位	工作坊
4	113 年 7 月 4 日 13:00-16:00	紙材創客藝起玩	忠孝國小 邱麗玲老師(內聘)	視覺 跨域	工作坊
5	113 年 7 月 5 日 09:00-12:30	當表演遇上雙語	桃園市仁和國中 許鳳君老師(外聘)	表演 雙語	工作坊
6	113 年 7 月 5 日 13:00-16:00	解密即興劇的教學	SHOW 影劇團 陳義翔團長(外聘)	表演 跨域	工作坊

八、經費來源與概算
經費來源:本計畫所需經費由 112 學年度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專案補助。

九、成效評估之實施
(說明評估方式及工具、評估實施時機與方法等。若為採用深層成效評估之計畫者，務必呈現本要項)

實施時機	實施工具	評估方法	成效評估面向
1.活動後立即	研習回饋單	量化、質性統計分析	Ⅰ參與者的反應
2.活動後立即	活動成果及照片	內容分析	Ⅱ參與者的學習
3.下學期	線上資料庫	內容分析	Ⅲ組織支援與改變

十、預期成效

（一）透過研習介紹新知，並配合研發有效教學、多元評量、差異化教學、補救教學、適性輔導、閱讀融入、媒體素養、雙語融入、數位輔具等相關產出，研習之後並請學員心得分享，互相參考。

（二）透過工作坊研習的辦理，讓擔任藝術課程教學的非本科系教師，有機會經由觀摩、實作、與藝術家深度對話等方式，增進非本科系教師之藝術課程能力。

（三）提昇學員教學專業知能、活化自身藝術課程設計及藝術鑑賞能力，並且能應用於教學現場。

十、本案聯絡人：陳玲萱，連絡電話：0937-267397，Email：mses888@chc.edu.tw。

十一、研習時數：每場次核予 3 小時研習時數，依參與場次核予時數。

十二、本次計畫結束後，相關工作人員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教師成績考核辦法及公立高級中等以下校長成績考核辦法」辦理敘獎。

十三、本實施計畫呈彰化縣教育處核備後實施，若有未盡事宜得予以修正。